

关于
甘肃省公路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之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19 甘交 01	债券代码：151641.SH
20 甘交 01	166164.SH
20 甘交 G1	163119.SH
21 甘交 01	188579.SH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九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甘肃省公路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甘肃省公路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 甘肃省公路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债券名称：甘肃省公路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简称：19甘交01

3、代码：151641.SH

4、起息日期：2019年6月4日

5、到期日期：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4年6月4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2年6月4日。

6、债券余额：8.00亿元

7、利率：4.80%

8、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9、挂牌转让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10、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发行人已按期支付当期利息。

(二) 甘肃省公路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债券名称：甘肃省公路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简称：20甘交01

3、代码：166164.SH

4、起息日期：2020年3月3日

5、到期日期：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5年3月3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3年3月3日。

6、债券余额：12.00亿元

7、利率：3.95%

8、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9、挂牌转让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10、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发行人已按期支付当期利息。

(三) 甘肃省公路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债券名称：甘肃省公路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简称：20甘交G1

3、代码：163119.SH

4、起息日期：2020年11月11日

5、到期日期：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5年11月11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3年11月11日。

6、债券余额：10.00亿元

7、利率：4.08%

8、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9、上市流通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10、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尚未到付息日，下一付息日为2021年11月11日。

(四) 甘肃省公路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1、债券名称：甘肃省公路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2、简称：21甘交01
- 3、代码：188579.SH
- 4、起息日期：2021年8月23日
- 5、到期日期：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6年8月23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4年8月23日。
- 6、债券余额：10.00亿元
- 7、利率：3.98%
- 8、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9、上市流通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 10、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尚未到付息日，下一付息日为2022年8月23日。

二、 重大事项

（一）董事长变动的基本情况

1、发行人董事长变动的原因

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姜安鹏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甘政任字〔2021〕34号），田广慈同志任甘肃省公路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相关工商变更手续正在办理。

2、新任命董事长简历

田广慈，男，汉族，1965年12月出生，甘肃陇南人，中共党员，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历任陇南地区财政处干事、企财科副科长、预算科副科长，陇南行署财政处预算科科长、党组成员、副处长兼任投资公司经理（正县级），陇南市

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兼任会计集中核算中心主任；陇南市委常委、秘书长、礼县县委书记、武都区委书记；陇南市委副书记、武都区委书记、常委、委员。

田广慈先生未持有公司债券。

（二）影响分析

1、本次董事长变动是甘肃省人民政府对领导干部任免的正常安排，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本次董事长变动不影响董事会决议的有效性。

3、本次董事长变动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等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甘肃省公路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